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港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Towngas Smart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3)

## 進一步延遲寄發關於關連交易之通函

茲提述港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3 月 18 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向關連人士發行新股份（「該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4 月 8 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延遲公告」）。除本公告中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提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 認購協議及股份發行之詳情；(ii) 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認購協議及股份發行向獨立股東作出之推薦建議；(iii) 獨立財務顧問就認購協議及股份發行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 (iv)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該通函」），預期將由本公司於 2022 年 4 月 25 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入該通函的若干資料，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 2022 年 5 月 10 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港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暨公司秘書  
何漢明

香港，2022 年 4 月 22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李家傑（主席）

廖己立

執行董事：

陳永堅

黃維義（行政總裁）

何漢明（公司秘書）

紀偉毅（營運總裁－燃氣業務）

邱建杭（營運總裁－再生能源業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慕智

李民斌

關育材

陸恭蕙